

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1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一）
- 股权登记日：2011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一）
- 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 325 号（碧桂园·威尼斯城）长沙碧桂园凤凰酒店
- 会议方式：采用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13：30

(2)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 年 6 月 27 日 9:30-11:30，13:00-15:00。

3、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大道 325 号（碧桂园·威尼斯城）长沙碧桂园凤凰酒店

4、会议方式：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有关议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提 议 内 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修订）	是
2	《关于签订〈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是
3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宜的议案》；	否
4	《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否

注：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

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分别于 2011 年 3 月 23 日及 2011 年 6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将于本次会议召开前的五个工作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 2011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 3 时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上述因故不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本公司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四、参会方法

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时，采取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每一表决权只能选择会议现场投票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其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时，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

(1) 登记手续：

a、法人股东代表持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股东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和股东代表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b、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c、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d、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e、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至会议地点，并携带登记手续规定文件之原件，验证入场。

(2) 登记时间：2011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00）。

(3) 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漓湘中路 15 号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层董事会办公室。

2、网络投票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 年 6 月 27 日 9:30-11:30，13:00-15:00。

(2) 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代码为：738991；投票简称为：长丰投票。

(3)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湖南省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漓湘中路 15 号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410100；联系电话：0731-82881959；传真：0731-82881957

联系人：张舜、张峰

2、会议时间预计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6月11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均可以通过该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6月27日9:30-11:30，13:00-15:00。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投票股东
738991	长丰投票	4	A股股东

2、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	审议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1至方案4统一表决	99.00
1	《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修订）	1.00
2	《关于签订〈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2.00
3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宜的议案》	3.00

4	《关于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4.00
---	--	------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总议案99.00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表决意见

在“申报股数”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买卖方向：均为买入投票。

5、确认委托完成。

二、投票举例：

1、对所有议案统一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2011年6月20日A股收市后，持有“广汽长丰”A股的股东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所有议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对应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991	买入	99.00	1股

2、对单项议案投票举例

如股东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项议案《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修订）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对应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991	买入	1.00	1股

如股东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项议案《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修订）投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2股，其它申报内容相同，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对应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991	买入	1.00	2股

如股东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1项议案《关于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修订）投弃权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3股，其它申报内容相同，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对应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991	买入	1.00	3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议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的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建议直接委托申报价格99.00元进行投票。股东可以根据其意愿决定对议案的投票申报顺序。投票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事项不能多次进行投票，出现多次投票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